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迪普科技”）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等，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1.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91,266,648.09元，同比增长10.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6,359,066.60元，同比增长9.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58,120,975.78元，同比增长10.25%。

2020年初的新冠疫情虽然对公司的业务产生了一定影响，但在国家迅速控制疫情和公司全体员工的努力下，公司业务快速恢复。2020年公司营收和利润都保持良好增长态势，主要原因包括：（1）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为用户提供了更具价值的产品及解决方案；（2）安全事件及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技术或新业态促使下游行业对信息安全行业的需求增加；（3）公司对价值行业的拓展和销售，公司集中资源在运营商、政府、公共事业、金融等价值行业持续发力；（4）国家关于信息安全行业的政策及合规驱动等。

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891,266,648.09	803,839,207.45	10.88%	704,055,61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6,359,066.60	252,468,772.17	9.46%	201,006,90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8,120,975.78	234,133,546.37	10.25%	195,422,198.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5,967,960.42	320,863,718.41	-10.88%	222,449,524.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65	6.15%	0.56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0.65	6.15%	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9%	17.60%	-2.31%	21.55%
年末资产总额(元)	2,419,215,401.75	2,138,085,352.44	13.15%	1,355,133,61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末净资产(元)	1,924,917,879.92	1,698,560,063.32	13.33%	1,033,300,291.15

二、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

1. 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9月10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股东大会决议有效实施。

2. 2020年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各项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科学决策,会议应到董事9人,出席董事9人,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决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相关议案。全年共召开5次董事会会议,相关情况如下:

时间	次序	审议事项
2020年4月17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 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 审议《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8.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9. 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分别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0. 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 21. 审议《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时间	次序	审议事项
		22. 审议《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5 月 13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 审议《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审议《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 审议《关于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授权管理层及具体人员办理本次会议相关工商备案手续的议案》
2020 年 7 月 2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 审议《关于设立南京分公司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授权管理层及具体人员办理本次会议相关工商备案手续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24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4.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4.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4.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4.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4.05 发行数量 4.06 限售期 4.07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4.08 公司滚存利润分配的安排 4.09 上市地点 4.10 决议的有效期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豁免实际控制人继续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 17. 逐项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17.01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17.02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03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04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时间	次序	审议事项
		17.05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7.06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17.07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8. 逐项审议《关于制定相关制度的议案》 18.01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18.02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8.03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证照及印章管理办法〉的议案》 19. 审议《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2020 年 10 月 2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对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4.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就关于公司战略规划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年度或季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续聘审计机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会计政策变更、内部审计工作开展、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的议案等各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对公司运作过程中出现的各自专业领域事项积极审议，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发挥了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促进了公司持续发展。

三、2021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1. 高效合规开展董事会日常工作

2021 年董事会将继续做好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工作，并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高效组织董事会会议、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开和决议，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规定做好定期报告、重大事项等董事会议案的审议工作。

2. 推动公司高质高效发展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建设，督促公司经理层落实公司发展战略，高效开展研发创新、市场拓展、品牌宣策等业务，不断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壮大公司规模，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高效有机地发展。

3. 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把信息披露关，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的相关信息，增强公司管理水平和透明度。

4. 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风险防范机制，健全优化公司内控管理制度，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加强董事的学习培训，持续提高对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